附件：

广西警察学院仙葫校区8#学生宿舍楼、2#教工公寓和长湖校区学生宿舍楼编制项目建议书及可研报告项目报价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参数要求 | 单位 | 数量 | 预算控制价（元） | 报价优惠率 | 最终报价（元） |
| 1 | 广西警察学院仙葫校区8#学生宿舍楼、2#教工公寓和长湖校区学生宿舍楼编制项目建议书及可研报告项目 | 中标后10天内提交项目建议书向发改委申请立项并获得立项批复；获得发改委立项批复后10天内提交可研报告，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并获得可研批复的结果 | 项 | 1 | 270720 |  |  |
|  | 合计 |  |  |  |  |  |  |
| 其他说明：1.投标人自行解决本项目的工程勘察及地形测绘；2.签订合同前需按国家相关规定并结合发包人要求提供履约担保，如3个工作日内未按要求提供，视为中标人放弃中标，招标人有权不退还其投标保证金，按照信用管理办法对中标人的不良行为记分并纳入重点关注名单，提交合格成果后3个工作日原路退回3.招控价编制工作可由中标方委托具备资质的第三方进行。 |
| 报价单位： （签章） 法人或委托人： （签章） 联系人 电话 地址  |
| 报价有效期 60 天 报价日期：  |

**注：需附 1、企业营业执照及资质证书（加盖公章有效）;**

**2、企业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有效）;**

**3、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有效）;**

**4、报价单;**

**5、转账回执单。**